

## 【《般若心經》詮釋】

### 【版本】

日本法隆寺貝葉經是目前所知最古老的梵文本《心經》，現收藏於東京博物館。相傳此本原為迦葉尊者手寫，後由菩提達摩傳給慧思禪師，再經由小野妹子於推古天皇十七年（西元 609 年）傳入日本。淨嚴和尚於 1694 年以梵文悉曇體手寫抄錄。穆勒（Max Muller）於 1884 年轉寫成天城體及羅馬拼音，傳至歐美國家。1957 年及 1967 年，孔睿校訂梵文本。

在敦煌出土了《唐梵翻對字音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根據此本還原了梵文本。此外，尼泊爾保存了八種梵文版本。

經題	廣/略本	年代	譯者
摩訶般若波羅蜜大明咒經	略	姚秦 /402-412	龜茲/鳩摩羅什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廣	唐太宗/649	唐/玄奘
普遍波羅蜜多心經	廣	唐玄宗/732	東天竺/法月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廣	唐德宗/790	般若與利言合譯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廣	唐宣宗/850	西域/智慧輪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敦煌石室本）	廣	唐宣宗/856	唐/法成
佛說聖佛母般若波羅蜜多經	廣	宋太宗/980	西藏/施護

### 【般若】

「般若」二字，譯自梵文 *prajñā*，屬五不翻中之「尊重不翻」。蓋般若一般翻成「智慧」。乃以此智慧，非世間所有，乃出世大智慧、成佛證果的智慧也。而就「般若」思想而論，可說佛法之核心命題。所謂「般若為諸佛母」：三世諸佛由此而產生的。其中，有共般若：三乘所共有者；有不共般若：唯獨菩薩乘所有。般若波羅蜜多（梵語：*Prajñāpāramitā*）：般若（*prajñā*）直譯為「智慧」。（楊宗漢譯註《金剛經·詮解篇》：「*pāramitā* 意為到彼岸或圓滿、完美；巴利文為 *parami*。譯音波羅蜜。英文一般翻譯為 *perfection*，即完美、圓滿成就之意。漢譯都譯為「到彼岸」。）」

「般若波羅蜜多」是徹知空性，了達無我的波羅蜜。其對象就是「法性（*Dharmatā*）」，理解宇宙一切現象的原理的「般若（*Prajñā*）」就是智慧；因此「般若波羅蜜多（*prajñāpāramitā*）」即為「圓滿究竟、全面地、徹底地理解宇宙真實與原理的智慧」。「般若」二字，屬「五不翻」中「尊重不翻」。（詳見後表）

「心」（梵語：*Hṛdaya*），原義為心臟，與意識心（梵語：*Citta*）不同，在此是指「心要」或「心髓」。此經為般若波羅蜜經之心要，所以名為《般若波羅蜜多心

經》。在古代的經錄中題作《般若波羅蜜神呪》或《摩訶般若波羅蜜神呪》。斌宗法師《般若心經詮釋》謂「心」有多種：1.草木心，2.肉團心，3.精要心，4.緣慮心，5.真如心。並云：「以上所說四種心，除借喻『精要心』的意義外，餘者皆非本經所取。其所取者，即第五『真如心』也。在各部佛經裏面差不多都有說明它的所在，可是立名却不一樣，名雖異其義則同。《涅槃經》謂之『常住佛性』，《楞嚴經》謂之『妙真如性（妙明真心）』，《華嚴經》謂之『一真佛界』，本經謂之『實相』，禪宗則呼之為『主人翁』，或『正法眼藏』。儒家則稱之為『理性』、『明德』、『良知』等，諸如此類，不勝枚舉。」

佛說《心經》的緣起，是在靈鷲山中部，為諸菩薩聲聞弟子所圍繞，當時觀自在菩薩正在觀修般若波羅蜜多、專注思惟觀修而照見五蘊皆自性空。

## 【五般若】

五般若	文字般若	觀照般若	境界般若	實相般若（證）	眷屬般若
釋	佛典（法）	真慧（能）	諸法（所）	真理之體 （能、所一如）	萬行（旁行） <sup>1</sup>

## 【釋名三類七體】

1. 單人 2. 單法 3. 單喻 4. 人法 5. 人喻 6. 法喻 7. 人法喻（其中人有因人、果人，法有性法、修法）
1. 單人立名：如：《維摩詰經》（因人）、《佛說阿彌陀經》（果人）
2. 單法立名：《圓覺經》（修法）、《大涅槃經》（性法）
3. 單喻：《寶雲經》（片喻）、《梵網經》（全喻）
4. 人法立名：《文殊問般若經》、《地藏菩薩本願經》
5. 人喻立名：《如來師子吼經》、《菩薩瓔絡經》
6. 法喻立名：《妙法蓮花經》、《金剛般若經》
7. 人法喻立名（具足）立名：《大方廣佛華嚴經》、《佛說兩寶陀羅尼經》

—— 別解文義

## 【四例翻經】

1. 翻字不翻音：般若二字及一切神咒。
2. 翻音不翻字：卍字等。
3. 音字俱翻：諸翻譯之經典。
4. 音字俱不翻：梵文原本。

<sup>1</sup> 般若流出之戒定慧等諸法。

## 【五種不翻】(玄奘翻譯的法式)

1. 多含不翻：如婆伽梵 Bhagavān (佛之尊號)，含六義：1.自在，2.熾盛，3.端嚴，4.名稱<sup>2</sup>，5.吉祥，6.尊貴。
2. 秘密不翻：神咒。
3. 尊重不翻：如般若、釋迦牟尼、菩提薩埵等。
4. 順古不翻：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無上正等正覺)。
5. 此方無不翻：如菴摩羅果 (譯為「清淨無垢」原為印度的一種果名)

## 【十二部經】

乃佛陀所說法，依其敘述形式與內容分成之十二種類。又作十二分教、十二分聖教、十二分經。即：(一)契經 (音譯修多羅)，又作長行。以散文直接記載佛陀之教說，即一般所說之經。(二)應頌 (音譯祇夜)，與契經相應，即以偈頌重覆闡釋契經所說之教法，故亦稱重頌。(三)記別，又作授記。本為教義之解說，後來特指佛陀對眾弟子之未來所作之證言。(四)諷頌 (音譯伽陀)，又作孤起。全部皆以偈頌來記載佛陀之教說。與應頌不同者，應頌是重述長行文中之義，此則以頌文頌出教義，故稱孤起。(五)自說，佛陀未待他人問法，而自行開示教說。(六)因緣，記載佛說法教化之因緣，如諸經之序品。(七)譬喻，以譬喻宣說法義。(八)本事，載本生譚以外之佛陀與弟子前生之行誼。或開卷語有「佛如是說」之經亦屬此。(九)本生，載佛陀前生修行之種種大悲行。(十)方廣，宣說廣大深奧之教義。(十一)希法，又作未曾有法。載佛陀及諸弟子希有之事。(十二)論議，載佛論議抉擇諸法體性，分別明了其義。此十二部，大小乘共通。然諸經或稱惟方廣為大乘獨有之經；或謂除記別、自說、方廣外，餘九部皆屬小乘經；或謂除因緣、譬喻、論議外，餘九部皆屬大乘經；或有以譬喻、本生、論議外之九部為九部經；又有以除自說、譬喻、論議外之九部為九部經。惟九部與十二部二種分類中，九部之說法較為古老。上所謂九部經，又作九分教、九部法。又此十二部究攝於經律論三藏之何者，諸論亦有異說。

「經」(SUTRA)之音譯，為修多羅，新譯為素達覽，義譯曰線，方便名曰契，經略為經字。

釋	義
湧泉：經教如泉，湧出法水，賢愚飲之，皆不能盡。	

<sup>2</sup> 《大智度論》：「云何為婆伽婆。天竺語。婆伽，秦言德。婆言有。是名有德。復次，婆伽名分別，婆名巧，巧分別諸法總相別相，故名婆伽婆。復次，婆伽名名聲，婆名有。是名有名聲。無有得名聲如佛者。復次，婆伽名破。婆名能。是人能破姪怒痴，故稱婆伽婆。」玄應音義三曰：「婆伽婆，舊云大功德，至聖之名。正言薄伽梵。」

繩墨：繩墨為工匠修造之標準，佛經為四眾修行之法則。
出生：三世諸佛皆由法生。
顯示：經能顯示世、出世法，三乘權實諸教。
結鬘：結華文句妙義理為經，如結百花為鬘。

（佛典又不同於世間的經書，歷三世十方而不易其理。）

線 (梵)	貫	名句文義：貫穿字句文義，而為一經。
	攝	攝持九界眾生(凡、外、權、實)，同證佛果。
經 (華)	常	歷三世而不易之理。(不拘時間而永存)
	法	總十方以同遵之教。(不限空間而共遵)
契	上契諸佛之理以度眾生 下契眾生之機以證佛果	不契佛理，即非佛說。(契機不契理，便是魔說。) 不契生機，則為不說。(契理不契機，便同白說。)

【五重玄義】(以下諸表依據懺雲法師《心經》表解)

五重玄義	註釋	列舉經文	譬喻(結識一人)
釋名	法喻為名	「般若、波羅蜜多心」	先識姓名
顯體	實相為體(性德)	「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增不減。」	次認面目
明宗	觀照為宗(修德)	「照見五蘊皆空」	知其志向
(論)辨用	破妄除障	「度一切苦厄」	明悉才用
判教	於五時—屬般若時(熟酥) 於八教—於化儀四教，屬漸末。 於化法四教，為帶說通別，正明圓教。	「菩薩行深般若」	評判人格學歷(學士、碩士、博士)

《心經》

- 1. 如來之心印
- 2. 大藏之綱宗
- 3. 九法界之指南
- 4. 大般若之關鍵

附表(一)「明宗」:

宗者、宗趣：1. 修行要徑，2. 會體樞機，3. 萬行綱領

附表（二）「宗趣有十」：

1. 欲破外道諸邪見故。
2. 欲令廻二乘令人大乘故。
3. 令小菩薩（回小向大的二乘）不迷空故。
4. 令悟二諦中道，生正見故。
5. 顯佛勝德，令生淨信故。
6. 欲令發大菩提心故。
7. 令修菩薩深廣行故。
8. 令斷一切諸障故。
9. 令得菩提涅槃果故。
10. 流通後利益眾生故。

###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據斌宗法師《心經要釋科判》）

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密多時，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舍利子！（明能觀人）（明所修行）（明所觀境）（明所得益）

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  
（遣執：破凡夫、破二乘、破權教顯中道）

如是。舍利子！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

（顯性—前觀法以遣執，今破妄以顯實相）

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無眼、耳、鼻、舌、身、意；無  
（以下破妄相）——（迷心重者破五蘊）（迷色重迷心輕者破十二入）

色、聲、香、味、觸、法。無眼界，乃至無意識界。無無明，亦無無  
（色心並迷者破十八界）

明盡；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無苦、集、滅、道。無智、亦無得。

（破緣覺十二因緣法）（破聲聞四諦法）（破權教菩薩法）

以無所得故，菩提薩埵，依般若波羅密多故，無有罣礙，無有罣礙故，

（明菩薩所得斷果）

無有恐怖，遠離顛倒夢想，究竟涅槃。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密多故，

（明諸佛得智果）

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知般若波羅密多，是大神咒，是大明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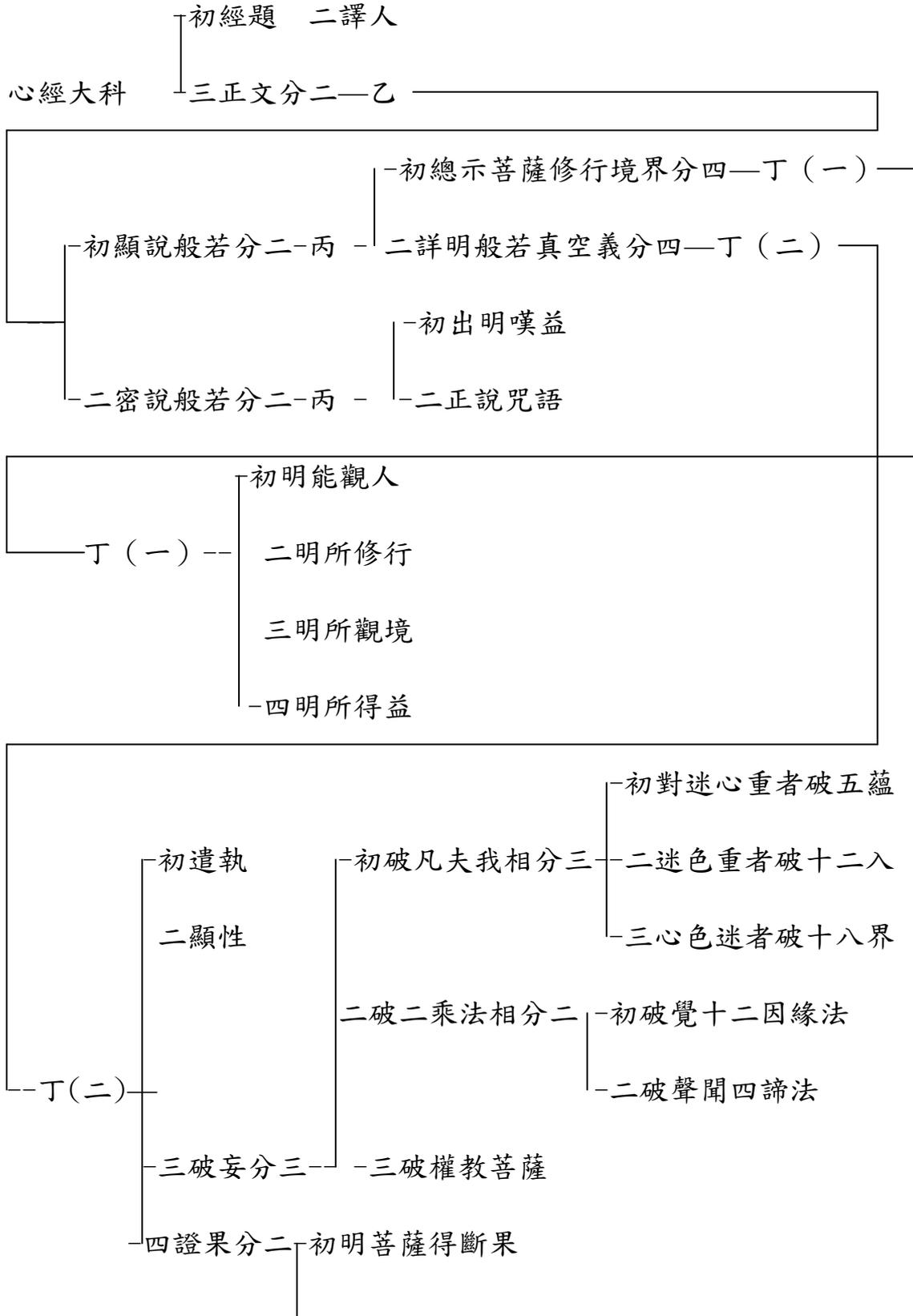
（以下密說般若）——（出名讚歎）

是無上咒，是無等等咒。能除一切苦！真實不虛！故說般若波羅密多

（正說咒語）

咒，即說咒曰：羯諦，羯諦，波羅僧羯諦，菩提娑婆訶！

【般若心經科表】（依據斌宗法師《心經要釋》科判表）



《普遍智藏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唐 法月 譯
如是我聞：一時佛在王舍大城靈鷲山中，與大比丘眾滿百千人，菩薩摩訶薩七萬七千人俱，其名曰觀世音菩薩、文殊師利菩薩、彌勒菩薩等，以為上首。皆得三昧總持，住不思議解脫。	
爾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在彼敷坐，於其眾中即從座起，詣世尊所。面向合掌，曲躬恭敬，瞻仰尊顏而白佛言：「世尊！我欲於此會中，說諸菩薩普遍智藏般若波羅蜜多心。唯願世尊聽我所說，為諸菩薩宣祕法要。」爾時，世尊以妙梵音告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言：「善哉，善哉！具大悲者。聽汝所說，與諸眾生作大光明。」於是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蒙佛聽許，佛所護念，入於慧光三昧正受。入此定已，以三昧力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照見五蘊自性皆空。彼了知五蘊自性皆空，從彼三昧安詳而起。即告慧命舍利弗言：「善男子！菩薩有般若波羅蜜多心，名普遍智藏。汝今諦聽，善思念之。吾當為汝分別解說。」作是語已。慧命舍利弗白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言：「唯，大淨者！願為說之。今正是時。」	
於斯告舍利弗：「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學。色性是空，空性是色。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識性是空，空性是識。識不異空，空不異識。識即是空，空即是識。舍利子！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燉煌石室本）	唐 法成 譯
如是我聞：一時薄伽梵住王舍城鷲峯山中，與大苾芻眾及諸菩薩摩訶薩俱。爾時，世尊等入甚深明了三摩地法之異門。復於爾時，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觀察照見五蘊體性悉皆是空。時，具壽舍利子，承佛威力，白聖者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曰：「若善男子欲修行甚深般若波羅蜜多者，復當云何修學？」作是語已。	
觀自在菩薩摩訶薩答具壽舍利子言：「若善男子及善女人，欲修行甚深般若波羅蜜多者，彼應如是觀察，五蘊體性皆空。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色不異空，空不異色。如是受、想、行、識亦復皆空。是故舍利子！一切法空性無相，無生無滅，無垢離垢，無減無增。」	

參考書目：

- 1.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要釋 斌宗法師 佛陀教育基金會 1999年
- 2.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表解 懺雲法師 2002年
- 3.心經內義與究竟義（印度四大論師釋《心經》） 談錫永 全佛文化 2005年
- 4.心經系列 釋成觀 毗廬出版社印行 2008年